



Herbs Gener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93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4
企業管治報告	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董事會報告	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72
綜合權益變動表	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6
財務摘要	12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郭致因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日勝先生
楊婉壁女士

非執行董事

郭晉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林曉波先生
曾慶廉醫生

審核委員會

林曉波先生(主席)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曾慶廉醫生

薪酬委員會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郭致因女士
林曉波先生
曾慶廉醫生

提名委員會

郭致因女士(主席)
林曉波先生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曾慶廉醫生

公司秘書

陳藹玲女士，香港會計師公會

授權代表

李日勝先生
陳藹玲女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道838號
勵豐中心23樓
2309-10室

有關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按照《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合規顧問

南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8樓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www.herbs.hk

股份代號

2593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或「**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這是本集團發展的重要里程碑。此里程碑不僅為我們拓展宏圖提供重要資本，更提升企業形象、完善管治架構及開拓新增長渠道。

作為一家新上市公司，我們矢志恪守卓越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及管理層秉持透明、問責及道德操守原則。除合法合規外，我們積極履行促進可持續發展的責任。

於報告期，受市場環境挑戰影響，收益及溢利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分別下降2.3%及67.2%。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i) 一次性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9.2百萬港元；(ii) 折舊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自營零售店鋪增加），及(iii)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總收益及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批發業務之銷售減少）。針對充滿挑戰之市場格局，我們策略性擴展零售業務，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新開10間門店，提振零售業務。此舉成功推動零售銷售額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增長16%。然而，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值收縮7.3%，限制我們完全抵銷批發業務分部缺口的能力。

展望未來，宏觀經濟前景依然迷霧重重。香港特區政府預測二零二四年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溫和增長2.5%，且二零二五年的預期增長相若。高利率及強勢貨幣可能會持續抑制消費支出及旅遊業復甦，為該地區的業務帶來挑戰。儘管如此，我們仍對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於二零二五年，我們將重點推進零售網絡擴張、完善電子商務平台及多元化批發業務，以減少對任何單一客戶的依賴。此外，我們將加大產品創新投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健康趨勢。

除持續鞏固我們在香港市場的地位外，我們正探索機會於二零二五年將業務拓展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該等地區憑藉龐大且充滿活力的市場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我們將針對各目標市場的獨特性制定差異化的擴張策略，確保我們能夠有效應對監管、文化及競爭環境。我們進軍該等區域旨在豐富收入來源、降低對香港市場的依賴程度、及把握該等區域不斷增加的消費者需求。我們將仔細研究該等新市場，確保我們作出的任何舉措均符合我們的長遠計劃。我們希望對下一步的發展方向作明智決策，因此我們將謹慎考慮業務的意義所在。我們相信，這種審慎的策略將使我們能夠在有效管理風險的同時抓住新的機會。

主席報告

憑藉上市後帶來的強勁資產負債表，我們已具備充足實力把握機遇，創造可持續價值。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於充滿挑戰之環境下以敬業及專業方式為本集團成功作出貢獻之所有僱員，以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業務夥伴及專業人士於整個報告期內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

郭致因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財務摘要

以下財務數據摘錄自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245,490	251,224
毛利	182,056	185,444
經營溢利	19,813	48,25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965	39,502
年內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2,148	39,502
每股盈利	12.82 港仙	39.50 港仙

財務狀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44,529	29,004
流動資產	197,470	112,049
非流動負債	17,275	11,032
流動負債	37,541	39,387
資產淨值	187,183	90,6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扎根香港超過二十年的多元化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供應商，採用多渠道銷售模式，專注於開發、銷售及營銷自有品牌產品。本集團自一九九九年成立以來，銷售眾多類別的產品，積極打造自有品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經營八個自有品牌，分別為(i)「草姬(Herbs)」；(ii)「ZINO」；(iii)「正統(Classic)」；(iv)「梅屋(Umeyu)」；(v)「男補(Energie)」；(vi)「男極(Men's INFiNiTY)」；(vii)「綠康營(Regal Green)」；及(viii)「恩寵(Herbs Pet)」。本集團透過(i)零售業務，(ii)批發業務，及(iii)寄售安排銷售自有品牌及若干第三方品牌的產品。

於報告期，受市場環境挑戰影響，收益及溢利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分別下降2.3%及67.2%。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i)一次性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9.2百萬港元；(ii)折舊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自營零售店舖增加)，及(iii)報告期內本集團之總收益及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批發業務之銷售減少)。針對充滿挑戰之市場格局，本集團策略性擴展其零售業務，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新開10間門店，提振零售業務。此舉成功推動零售銷售額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增長16%。然而，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值收縮7.3%，限制本集團完全抵銷批發業務分部缺口的能力。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新品牌，以豐富本集團產品之種類，包括新產品「草姬祛濕丸」及新品牌「恩寵」。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本集團錄得收益減少約5.7百萬港元或2.3%，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251.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245.5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我們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四財政年度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收益				
—零售業務	145,641	59.3	125,282	49.8
—批發業務	94,157	38.4	117,961	47.0
—寄售安排	5,692	2.3	7,981	3.2
總計	245,490	100.0	251,224	100.0

零售業務：

本集團的產品直接銷售予終端顧客，主要透過自營零售店舖、品牌體驗中心、自家電商平台Zinomall及在HKTVmall及天貓國際(Tmall.hk)等第三方網上平台的自營賬號及網店。來自零售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125.3百萬港元增加約20.4百萬港元或16.3%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145.6百萬港元。來自零售業務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自營零售店舖數目擴張所致，零售店舖數目於二零二三年由16間增至23間，並於二零二四年增至33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批發業務：

本集團銷售產品予批發客戶，主要包括連鎖零售商，例如本地的大型健康及美容產品連鎖零售商，以及非連鎖零售商，例如藥房及貿易公司，以供轉售予終端顧客。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118.0百萬港元減少約23.8百萬港元或20.2%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94.2百萬港元。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最大客戶的需求減少，而該客戶受到二零二四年香港零售銷售總額下滑的不利影響。

寄售安排：

本集團在寄售商的零售店鋪銷售產品予光顧零售店鋪的終端顧客。寄售安排產生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8.0百萬港元減少約2.3百萬港元或28.7%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5.7百萬港元。與批發業務類似，本集團的最大寄售商（香港主要零售商之一）於該年度歷經香港零售銷售總額下滑的不利影響，導致二零二四年寄售安排的銷售額減少。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包裝成本及交付成本。材料成本包含了絕大部分銷售成本，並包括(i)半製成品；及(ii)本集團的產品製造所用的原材料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之約65.8百萬港元減少約2.3百萬港元或3.6%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約63.4百萬港元。銷售成本的減少與銷售額的下降幅度相稱。

本集團毛利指其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185.4百萬港元減少約3.3百萬港元或1.8%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182.1百萬港元，與銷售額的減少相稱。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73.8%微增0.4個百分點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74.2%。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其主要包括品牌建立、升級及內部銷售資金；(ii)來自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增加約1.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收到政府補助約0.9百萬港元，分配用於與品牌建立、升級及內部銷售有關的計劃，以及年內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所產生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i)向其產品顧問及銷售推廣人員支付薪金及佣金；(ii)委聘藝人（如演員及歌手）、KOLs及醫療專家及於營銷與推廣活動中投放廣告產生的廣告及推廣開支；(iii)向其客戶交付產品產生的交付開支；及(iv)支付其寄售商的寄售開支。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約0.9百萬港元或0.9%，主要得益於廣告及推廣開支的縮減，此乃由於香港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零售環境嚴峻，本公司因而採取審慎營銷策略，其被擴張零售店鋪數目令員工成本因增聘銷售人員而增加部分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i)其租賃物業(包括其自營零售店舖及品牌體驗中心)折舊；(ii)向其僱員支付的薪酬及福利；及(iii)租金及其他物業開支，主要包括管理費及短期店舖租金。

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約8.1百萬港元或26.0%，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增設10間自營零售店舖導致租賃物業折舊增加所致。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就上市產生的其他費用。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指銀行貸款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融資成本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之約970,000港元增加約166,000港元或17.1%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約1,136,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租賃更多的自營零售店舖，導致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變動。所得稅開支減少是由於本集團香港運營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錄得年內溢利約13.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約39.5百萬港元減少約26.5百萬港元或67.2%。為反映本集團的實際經營溢利，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包括相關上市開支)約為3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39.5百萬港元減少約7.4百萬港元或18.6%。相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二四年增設10間自營零售店舖導致租賃物業折舊增加約6.0百萬港元所致。詳情請參閱「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一段。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作為額外財務計量，透過撇除我們認為並非業務表現指標項目的影響，以評估其財務表現。本公司認為，該額外財務計量提供有用的指引，乃由於其通過消除上市開支的潛在影響反映本公司關於其正常業務營運的純利狀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純利」一詞。本集團經營所處行業的其他公司計算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目的方式可能與本集團不同。經調整純利用作分析工具有重大限制，原因是經調整純利並未包括影響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純利的所有項目，因此不應獨立考慮或作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本集團業績分析的替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集團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純利的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12,965	39,502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上市開支	19,183	—
年內經調整純利(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2,148	39,502

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經調整純利(經撇除本集團上市開支後調整)約為3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39.5百萬港元減少約18.6%。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發行股本為約1.3百萬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33,333,6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119.2百萬港元及22.5百萬港元，其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的首要現金用途主要是為日常營運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包括支付採購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的費用。

銀行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

由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三年：銀行借款約6.5百萬港元，及資本負債比率約為7.1%)。資本負債比率按各日期的計息借貸總額(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相同日期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淨債務權益比率

淨債務權益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計算。

淨債務權益比率不適用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因為本集團於兩個日期均有淨現金狀況。

庫務管理

本集團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支持其日常業務營運。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應收款項及逾期餘額(如有)，並確保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進行交易。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亦受到審慎監控，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的結構能滿足資金需求，從而有效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約5.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則約為4.7百萬港元。該等開支全部由經營活動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資本開支會隨著業務的持續增長有所增加。該等未來投資將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擬結合持續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該等開支撥資。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活動

儘管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惟本集團的大部分經營開支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港元以外的外幣計值的經營開支。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的變動管理外幣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採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並無採用正式的對沖會計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為247人，包括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其表現與經驗、本集團的業績及當前市況向僱員支薪。除支付予員工的薪金及佣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及內部培訓。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之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作出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總額20,000,040港元。有關股息派付將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如該建議末期股息之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該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或前後派發。

未來展望及前景

受新冠病毒疫情後健康意識提高驅動，香港保健品市場持續穩健增長。消費者越發青睞天然產品，並更加關注精神健康與整體保健。隨著人們尋求量身定制的個性化產品，個人化營養需求亦有所上升。儘管市場擴張帶來龐大機遇，本集團仍需審視整體經濟形勢。

展望未來，宏觀經濟前景依然迷霧重重。香港特區政府預測二零二四年本地生產總值溫和增長2.5%，且二零二五年的預期增長相若。高利率及強勢貨幣可能會持續抑制消費支出及旅遊業復甦，給該地區企業帶來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對前景保持審慎樂觀。憑藉穩健的批發及零售業務優勢，本集團已具備充足實力把握保健品市場增長機遇，滿足市場對天然及個性化健康方案的新興需求。

為確保可持續增長，本集團正加強線上佈局與營銷力度以拓展客群。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重點推進零售網絡擴張、完善其電子商務平台及拓展其批發業務，以減少對任何單一客戶的依賴。此外，本集團將加大產品創新投入以引領不斷變化的健康趨勢。該等戰略舉措將增強本集團在動態市場中的競爭優勢及適應能力。

除持續鞏固其在香港市場的地位外，本集團正探索機會於二零二五年將業務拓展至中國，尤其是大灣區及／或東南亞市場。該等地區憑藉龐大且充滿活力的市場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將針對各目標市場的獨特性制定差異化的擴張策略，確保本集團能夠有效應對監管、文化及競爭環境。本集團進軍該等區域旨在豐富收入來源、降低對香港市場的依賴及把握該等區域不斷增加的消費者需求。本集團將仔細研究該等新市場，確保本集團作出的任何舉措均符合其長遠計劃。本集團希望對下一步的發展方向作明智決策，因此本集團將謹慎考慮業務的意義所在。本集團相信，這種審慎的策略將使其能夠在有效管理風險的同時抓住新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儘管本集團意識到監管變動及競爭加劇等潛在挑戰，本集團仍對克服困難並為客戶與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充滿信心。憑藉上市後帶來的強勁資產負債表，本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在經濟波動中把握機遇、蓬勃發展。香港保健品市場未來前景可期，本集團將以創新驅動、戰略佈局及品質堅守，持續引領行業發展。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中提呈發售 33,333,600 股股份以供認購。每股發售價釐定為 3.75 港元，且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上市開支）約為 94.4 百萬港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為 102.0 百萬港元。約 7.6 百萬港元之差額已按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用途作同比例調整。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百分比	經調整計劃分配 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全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
策略營銷及推廣活動， 以進一步增強我們自有 品牌產品的品牌知名度 及認可度	35.7%	33.7	-	33.7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擴大、改善和優化我們的 銷售網絡	37.8%	35.7	-	35.7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擴展並充實我們的產品 組合	4.7%	4.4	-	4.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招聘人才	12.4%	11.7	-	11.7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
一般營運資金	9.4%	8.9	-	8.9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總計	100.0%	94.4	-	94.4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受市場狀況的目前及未來發展所限）的最佳估計而編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香港持牌銀行的計息賬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郭致因女士（「郭女士」），63歲，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郭女士亦是本集團的創辦人。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以及市場營銷。彼亦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草姬國際有限公司（「草姬國際」）及Z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ZINO International」）的董事。

郭女士擁有逾30年健康相關的經驗。在創辦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九一年九月獲香港護士管理委員會（現稱香港護士管理局）認可為註冊護士（普通科）。郭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在強生公司（一間主要從事保健產品等業務的跨國公司）曾擔任多個職位，最後出任的職位為專業副經理。

郭女士於一九九零年五月獲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護理學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郭女士乃李日勝先生（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營運總監」））的配偶及郭晉安先生（本集團非執行董事）的胞姊。

李日勝先生（「李先生」），65歲，為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日常管理、業務及供應鏈營運以及產品開發。李先生於保健品行業以及美容與護膚品行業物流運作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亦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廣域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廣域人力資源」）、草姬國際及ZINO International的董事。

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得英國樸茨茅斯大學工商管理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與香港化妝品技術資源中心的化妝品研究及管理文憑。

李先生乃郭女士（本集團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配偶及郭晉安先生（本集團非執行董事）的姐夫。

楊婉璧女士（「楊女士」），60歲，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規劃及管理以及人力資源事宜，彼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亦擔任草姬國際的營運總監。

楊女士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英國北倫敦理工大學（現稱北倫敦大學）的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在香港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的企業金融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郭晉安先生（「郭先生」），60歲，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為本集團的市場營銷提供整體戰略建議。彼於二零零二年首次成為本集團的品牌大使，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於一直活躍於影視娛樂界逾30年，包括在TVB出演多部電視劇集，並曾於萬千星輝頒獎典禮榮獲三次最佳男主角殊榮。

郭先生為郭女士（本集團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胞弟及李先生（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的妻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教授」），71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陳教授獲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授予名譽教授名銜，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生效。陳教授在香港中文大學市場學系出任多個職位。彼(i)於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曾擔任講師；(ii)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為高級講師；(iii)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為二級教授；(iv)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為教授；及(v)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為專業顧問。

陳教授一直積極參與公共服務。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彼擔任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彼擔任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陳教授還擔任選舉管理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彼擔任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院長。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彼擔任中醫藥管理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彼為程序覆檢委員會主席。

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陳教授擔任大灣區商學院院長。彼亦為能源諮詢委員會委員、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評審委員、藝術發展局戲曲藝術顧問。

陳教授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起一直擔任稻香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彼為雅仕維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彼為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2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陳教授於一九七七年十一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後，彼於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在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在香港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哲學博士學位。陳教授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頒授銀紫荊星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林曉波先生（「林先生」），48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林先生在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約20年的經驗。彼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擔任叮嚀健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886））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林先生任職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前稱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95）），離職前的職位為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彼擔任利君國際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005））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彼擔任中天國際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清潔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379））的財務總監及合資格會計師。

林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一直擔任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30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一直擔任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4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五年一月起一直擔任腦動極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6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林先生為天鵲互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9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彼擔任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3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彼擔任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4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彼為中興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538））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彼為日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70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彼為國銳地產有限公司（現稱國銳生活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10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在香港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零零六年三月、二零零六年九月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曾慶廉醫生（「曾醫生」），55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曾醫生為香港執業醫生，行醫超過三十年。彼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一直擔任港怡醫院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擔任綜合保健控股中國營運指導委員會主席及自二零二四年四月起擔任綜合保健控股北亞區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擔任港怡醫院營運總監。

曾醫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在香港獲得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在香港獲得香港中文大學職業醫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成為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成為香港社會醫學學院院士，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成為澳洲皇家醫務行政學院院士。

曾醫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的狂犬病條例項下上訴委員團成員、香港私家醫院聯會的司庫及亞洲醫院管理大會執行顧問委員會成員。彼亦為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公共衛生學院名譽臨床副教授及香港社會醫學學院行政醫學分科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層

郭女士、李先生及楊女士各自為執行董事，同時亦為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彼等資歷及專長之詳情載於本節上文「執行董事」。

曾慶煊先生（「曾先生」），40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目前擔任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資金運作及財務。

曾先生於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逾17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任職於多家機構，並曾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照的證券公司以及一家綜合企業的審計部門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管理級職位。曾先生目前為植華集團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84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香港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資料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招股章程日期以來，董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予以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薪酬委員會召開會議，以考慮（其中包括）郭女士、李先生、楊女士及郭先生之年度基本薪金。薪酬委員會建議及批准彼等之固定基本年薪分別為1,200,000港元、960,000港元、1,356,000港元及3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努力保持透明及負責的管理常規。董事會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操守。於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的日期（「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個期間內，除「主席及行政總裁」及「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章節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如適用）。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企業政策制訂、業務策略規劃、業務發展、風險管理、重大收購及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特別指派管理層負責重大公司事務，如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以於公佈前供董事會作最終審批、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適當內部監控機制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要求、規則及規例。董事會亦已將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轉授予相關高級管理層，並對彼等的權力作出明確指示，特別是在代表本公司作出若干重要決定前應向董事會匯報的情況。董事會定期審閱現有安排，以確保有關安排仍適合本公司的需要。

董事會亦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轉授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內之各項職責。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職能，並適時將相關職能指派予其他董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

各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有關材料，亦可請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並可於合理需要時自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將獲持續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重大發展之最新資訊，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秉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招致之法律訴訟的責任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適當投保。

企業管治報告

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及董事履歷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年報第14至1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最新董事名單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herbs.hk 閱覽，其中明確了董事角色及職能。本公司在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已註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按當中所載條文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按當中所載條文終止。

董事會由具備同一行業或與管理本集團業務直接相關之多元技能、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的人員組成。此組成形成平衡及強大的能力及見解組合，大幅提升本公司的管治架構。本公司已設立正式機制，使獨立非執行董事能以公開及坦誠的方式表達彼等的意見，並就本集團之發展、營運表現及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公正專業評估。該等機制包括與主席的有組織專門會議，以及在正式會議室外場景與高級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會成員的互動。董事會將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的意見及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個別董事會成員於不同會議之出席情況及有關會議之舉行數目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舉行之會議數目			
		審核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郭女士 ¹	0/0 ⁴	不適用	0/0 ⁶	0/0 ⁷	0/0 ⁸
李先生	0/0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⁸
楊女士	0/0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⁸
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	0/0 ⁴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教授 ²	0/0 ⁴	0/0 ⁵	0/0 ⁶	0/0 ⁷	0/0 ⁸
林先生 ³	0/0 ⁴	0/0 ⁵	0/0 ⁶	0/0 ⁷	0/0 ⁸
曾醫生	0/0 ⁴	0/0 ⁵	0/0 ⁶	0/0 ⁷	0/0 ⁸

1.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

2. 薪酬委員會主席。

3. 審核委員會主席。

4.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董事會會議。

5.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

6.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

7.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

8.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9.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本公司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除曾醫生缺席其中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外，所有有關主席及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7條，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上市，故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傳閱由高級管理層提供的相關資料，當中載有須由董事會作出決策的事宜，以及在各董事會會議前就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作出的報告。定期董事會會議之時間表一般會預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便彼等能出席會議。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草擬議程均會發送給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將其其他事項列入有關議程中供會議上商討，及董事會主席於各董事會會議前批准最終議程。定期董事會會議之通告乃於會議舉行前最少14天送達予所有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定期之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文件(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切實可行時)至少於相關會議召開前三天送交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便彼等有充足的時間審閱相關文件並為會議做好準備。高級管理層應負責編製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文件並不時應要求提交報告。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有需要時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倘主要股東或董事存在利益衝突而董事會認為屬重大，則有關事項將以實體董事會會議而非以書面決議案的方式處理。

相關高級管理層會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並且於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就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法規遵守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建議。

公司秘書負責作出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送交董事傳閱以便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關係

若干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家屬關係如下：

董事姓名	郭女士	與李先生之關係	郭先生
郭女士	-	妻子	胞姐
李先生	丈夫	-	姐夫
郭先生	胞弟	妻弟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佔董事會總人數七分之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教授、林先生及曾醫生。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書面確認，確認其獨立於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本公司之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細則。提名委員會須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人數、發展及制定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就任及發展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全體董事按照彼等自身的喜好參與研討會及閱讀材料及最新資料，以增長及更新彼等的知識、技能及對本集團及其業務的理解，或作為持續專業培訓以更新彼等對相關規例、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常規的最新發展或變動的技能及知識，用於企業管治及合規目的。

董事確認，彼等遵守有關董事培訓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守則條文。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均通過參與研討會及閱讀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高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出席培訓	閱讀材料及更新資料
執行董事		
郭女士	✓	✓
李先生	✓	✓
楊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教授	✓	✓
林先生	✓	✓
曾醫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集團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區分。於有關期間，郭女士兼任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運。鑑於郭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自二零零零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由郭女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以進行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乃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

董事會亦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儘管郭女士同時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已清楚確立。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鑑於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日常管理適當分配權力予高級管理層，現行安排不會削弱權力和權限制衡，加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最少三分之一，以致並無個別人士有絕對的決定權，能有效發揮職能，此架構亦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

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恰當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推行有關政策討論所有可衡量目標。

以提高董事會效率及企業管治為目標，本公司深明及認同董事會多元化對加強其表現的裨益，並致力確保董事會擁有合適及均衡的技能水平、經驗及觀點，以支持本公司執行其業務策略與可持續發展。在設定董事會組成時，本公司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質及經驗、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及服務年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在為本集團營運招聘及挑選員工時將致力保持性別多元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女性成員，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有效性。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需要或可能需要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該等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現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之多元化為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員工多元化

誠如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高級管理層）按性別劃分的員工男女佔比分別為12.6%及87.4%。董事會信納本公司已實現員工性別多元化，並將致力維持目前的平衡（被視為可接受水平）。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董事委員會，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並協助其履行職責。該等委員會各自訂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界定各委員會的權力及職責。

各委員會須及時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惟已受任何法律或監管限制則除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a)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完整性；(c)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d)就企業管治守則涉及的事宜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完整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erbs.hk查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已被採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教授及曾醫生。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所需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方於聯交所上市，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a)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但不限於多元的技能、知識、經驗及服務年期）並向董事會建議擬議變更，以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策略；(b)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或就甄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c)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d)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有關政策或政策的摘要。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完整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erbs.hk查閱。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已被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郭女士（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林先生、陳教授及曾醫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方於聯交所上市，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就提名董事採取了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亦載有股東大會上遴選及任命新董事以及重選董事的程序。提名委員會將按照以下遴選標準和提名程序向董事會推薦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

- (a) 物色有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及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章程規定、上市規則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以及相關候選人士在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和性別多樣性方面對董事會的貢獻就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作出遴選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定其資格，包括評估彼投入足夠時間處理董事會事務的能力；及
- (c) 制定識別及評估董事候選人資格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評估董事會的技能、知識和經驗的平衡，及根據該評估準備特定委任的角色及所需能力描述。提名管治委員會將不時及適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郭女士、陳教授、林先生及曾醫生。陳教授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i) 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本公司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式透明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i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iv)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方於聯交所上市，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可比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1,000,000 港元以下	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在董事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及相應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確保其政策及常規符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核數師薪酬

下表載列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已支付／應付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詳情：

	千港元
審計服務	1,030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服務(附註1)	4,650
非審計服務(附註2)	120
	5,800

附註：

- (1)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服務包括審計財務報告及審核內部控制。
- (2) 非審計服務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諮詢服務。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於有關續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能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及貫徹地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概無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不確定之影響。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管理層已每月向董事會提供更新報告，以令董事可公正及理解地評估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載列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為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障。

本集團已成立內部審核部門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並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如有)。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均須嚴格遵守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並向內部審核團隊報告任何風險或內部控制措施。

以下主要原則概述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方針：

- 審核委員會將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包括(i)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ii)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高級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並維持有效的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及(iii)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在本集團內得到適當應用。
- 本公司相關部門負責實施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日常風險管理工作。各部門負責識別及評估與其工作範圍相關的風險。為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標準化，並設定一套通用透明的風險管理績效水平，相關部門將(i)識別風險來源及潛在影響；(ii)監控有關風險的發展；及(iii)定期編製風險管理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將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反貪污及反賄賂合規培訓，以增強其意識，並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每年進行檢討。本公司為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設有相關安排，包括方便僱員秘密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可能存在的不當之處提出顧慮。本集團認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具備必要的知識及經驗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供良好的企業管治監督。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及確保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時刻保護股東的投資。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政策制定的框架持續識別、評估及監控與其策略目標有關的主要風險。本公司已就其業務營運方面個別採取了各種措施及程序。本公司為新僱員提供有關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培訓。本公司亦經常監控該等措施及程序的實行。本公司對具有對外溝通職能的人士實行嚴格的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亦將確保其商業化團隊遵守適用的推廣及廣告要求，包括限制對藥物進行未經批准用途或患者人群的推廣及對行業贊助的科學及教育活動的限制。董事亦會在本公司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定期檢討其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將(i)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提供建議；及(ii)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並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定期檢討及改善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本集團相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具備必要的知識及經驗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供良好的企業管治監督。董事會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並認為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該等系統有效及充分。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並無識別任何重大關注領域。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董事會已對發行人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預算的充足性進行檢討，並認為其充足。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審計職能及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系統，並附有本集團認為適合我們業務營運的相關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識別、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包括發佈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年度審閱及更新該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如有必要)、董事及指定管理層成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預先審批及本公司已執行定期限制買賣期通知對相關董事及僱員的證券交易實行限制，以防本集團的內幕消息被不當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相關安排，以方便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中可能存在的失當行為以保密形式提出顧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該等安排，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後續行動。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陳藹玲女士。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公司秘書的任命及罷免須經董事會批准。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檢討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實施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成效。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其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屬至關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就於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所審議的各項事宜（包括重選董事），主席將另行提呈決議案。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將在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會見股東並回應其查詢。本公司亦將邀請核數師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核數工作的執行、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等方面的問題。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herbs.hk；該網站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供公眾查閱。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將寄發予股東及／或刊發的年報、公告及其他企業通訊）會適時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更新。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載列各項建議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資料的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21個足日寄發予股東。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所有股息分派獲充足撥備，並遵守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大綱及細則**」）要求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宣派及派付股息應受法律限制以及貸款或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已訂立或未來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所限。

一般而言，末期股息分派將由董事會建議並由股東批准。

股息分派的程序如下：

- (a) 本公司可以現金或董事會視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
- (b) 董事會可於考慮營運業績、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金需求、股東利益及董事會認為可能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後，建議於未來分派股息；
- (c) 本公司不能保證於任何年度分派任何數額的股息；
- (d) 任何建議股息分派須待董事會酌情釐定及股東批准後（如有需要），方可作實；及
- (e) 公司秘書編製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有關文件及公告（包括通知及會議記錄）。所有文件最終於財務部門的法定記錄中歸檔。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之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董事會可在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可應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要求之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的要求而召開。

有關請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請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在送交該請求後兩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21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之條文。擬提呈新決議案之股東可要求本公司根據上段「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之程序」所載程序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非獲董事會推薦參選，或有表明有意提名選舉相關人士參選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位獲提名人士表明其願意當選的書面通知呈交至本公司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有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出任董事職位。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須由不早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之最短期間須為最少七日。

向董事會進行查詢之程序

本集團重視股東對其提高透明度以及促進投資者關係的反饋意見。歡迎股東將其向董事會提出的查詢郵寄至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所列的主要營業地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高品質的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提升客戶的健康及福祉，同時以負責任及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概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的主要策略、舉措及表現。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範疇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疇覆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於香港的自營零售店舖、品牌體驗中心、公司辦事處、倉庫及電商渠道。

報告原則

於編製本報告時，本集團已應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列四項報告原則：

重要性：

本集團專注於與其長期業務成功及持份者預期最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透過定期與持份者接觸及風險評估，本集團識別可藉以制定其可持續發展策略及進行資源分配的事項。

量化：

本集團就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指標收集可計量數據，以便進行清晰的按年比較及追蹤目標進展。此舉有助持份者了解本集團之影響並督促本集團不斷進步。

平衡：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披露成就及挑戰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提供不偏不倚的意見。此透明方式構建信譽及信任，反映本集團對不斷學習及適應的承諾。

一致性：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應用一致的方法、範圍及報告框架，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的可比性。數據收集或範圍的任何變動將清楚傳達以長期維持透明度及可信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治架構

本集團一直並將繼續採取有效措施，以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實踐融入本集團業務營運各個層面。為此，本集團已建立清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架構，制定本集團各層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責，從而持續提升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及執行能力。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策略方針，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價值觀及核心業務之間的一致性。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乃透過評估、優先排序及管理該等事宜及風險而制定。董事會將採納以下方法來管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識別及評估：

董事會將接觸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社區及公眾），以識別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固有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風險。本集團相信，與持份者的公開對話對於維持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性而言至關重要。

審閱：

董事會將每年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的指標及進度，以引領本集團達成更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董事會將考慮制訂目標，並可能與本集團同業採納的目標看齊，以加強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上的戰略聚焦力及問責水平。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致力於與持份者進行公開、透明及持續的溝通。作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的一部分，積極聽取及回應持份者意見對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優先事項至關重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建立及維持信任為本集團持份者關係的基礎。本集團已建立多個溝通渠道以便於互動及確保信息及時流動。自持份者獲取的見解令本集團可評估及改進可持續發展策略及行動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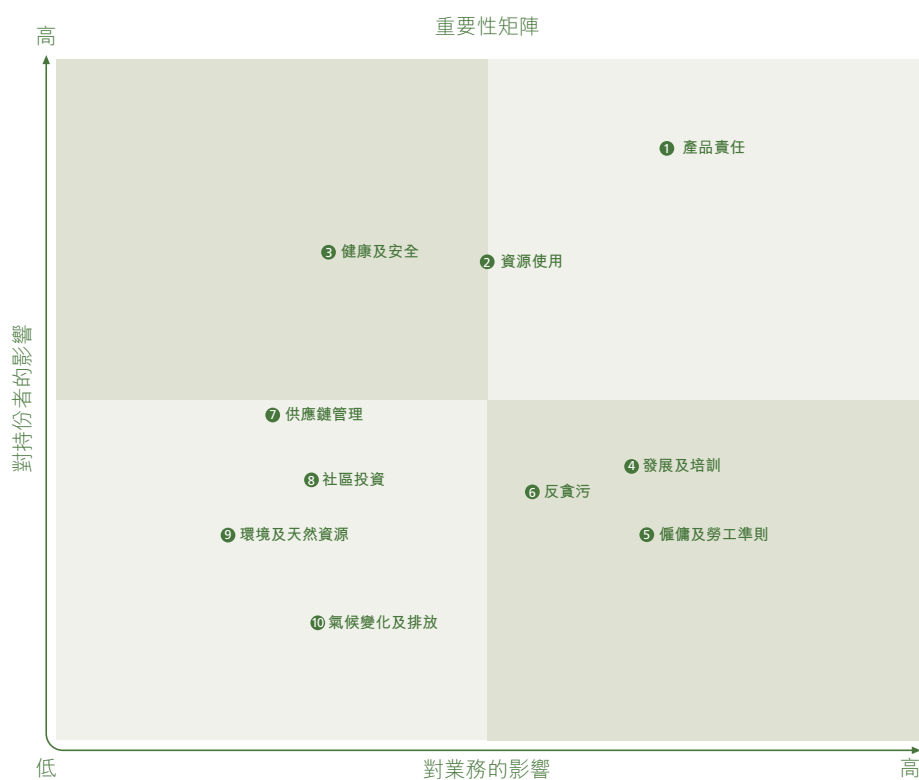
持份者	環境、社會及管治關注範疇	參與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 產品安全及質量標準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環境保護及控制排放	- 定期通信及報告 - 實地視察及審核 - 參與政府諮詢／簡報 - 及時提交合規文件
股東及投資者	- 財務表現及回報 - 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 - 風險管理及長期可持續發展 - 透明及時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	- 股東週年大會 - 財務報告、通函及公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或可持續發展披露 - 公司網站
僱員	- 薪酬、福利及職業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 員工福祉及工作生活平衡	- 入職會議及持續培訓及工作坊 - 定期績效評估及反饋 - 員工參與度調查 - 團建活動
客戶	- 產品安全及質量 - 客戶服務及反饋 - 數據隱私及安全	- 客服熱線及服務中心 - 產品反饋調查及投訴機制 - 公司網站及社媒平台
供應商及業務夥伴	- 負責任的採購及供應鏈管理 - 質量控制及合規 - 公平及道德的業務慣例 - 合作落實可持續發展措施	- 供應商評審及績效審查 - 定期會議及磋商合約 - 實地調查
社區及公眾	- 社區發展及福祉 - 公眾保健教育 - 環境保護 - 慈善及志願服務	- 社區外展計劃 - 志願者活動 - 與非盈利組織（「非政府組織」）合作舉辦保健研討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識別、評估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流程

為識別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固有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風險，本集團已考慮各種資料來源，以符合行業預期，包括以同行披露、MSCI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行業重要性圖譜、本地和國際報告標準和框架（如聯交所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以及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組的建議為基準。本集團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確定與其業務運營最為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

以下重要性矩陣說明各方面對持份者權益及本集團戰略影響的相對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絡資料

本集團歡迎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及表現提出反饋及問詢。本集團重視 閣下的意見，有關意見有助本集團持續提升其可持續發展能力。

倘 閣下有任何問題或建議，盡請透過以下任何渠道聯絡本集團：

地址： 香港九龍荔枝角道838號勵豐中心23樓2309-10室

電話： (852) 2530 5191

傳真： (852) 2530 2202

電郵： ir@herbs.hk

產品責任

本集團的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直接影響最終使用者，因此產品責任在本集團的行業中至關重要。為了提供安全、可靠和品質如一的产品，本集團已實施標準化的品質控制程序，以確保其產品品質優良、安全和適合服用或使用，並完全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

產品品質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安全、可靠及品質如一的产品，並非常重視品質及保證。於選擇供應商及評估產品時，採用標準化的品質控制措施，確保符合適用的法律和行業標準。

質量保證流程

供應商引進：

負責採購的主管會向供應商取得相關證書（如良好生產規範認證），以確保供應商的生產環境符合規定的標準。

品質檢測：

對於任何新推出的產品，本集團會仔細查驗由有關供應商提供的分析證書，而對於其產品（包括任何新推出產品），本集團於發貨前會向供應商取得分析證書（其載有產品規格及部分測試結果）及一般會安排安全測試，以確保該等產品符合香港監管機構要求的相關安全標準，包括香港衛生署制定的安全標準。

原材料評估：

本集團將查詢供應商製造產品時所使用原材料的來源及產地，以評估原材料的品質及效果。本集團亦對供應商進行實地考察，監督生產過程，以評估現場衛生標準及所用原材料的品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設有健全機制保護其知識產權、確保產品品質及保護消費者數據。為遵守及保護知識產權，本集團實施嚴格內部控制、定期審核及全面的員工培訓，積極監控潛在侵權並與外部專家緊密合作。質量保證流程設有嚴格的測試方案及明確的召回程序，以保證所有產品符合最高的安全及質量標準，從而於問題發生時以透明的方式迅速採取行動。與此同時，本集團通過全面數據保護及隱私政策贏得消費者信任，體現在先進IT安全措施、定期合規審計及持續培訓方面，確保嚴格遵守地方及國際法規。

於報告期間，並無因安全或健康問題而引發的產品召回，亦無任何對業務造成嚴重影響的重大客戶投訴。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不時以廣告宣傳產品，包括在主要電視頻道、報紙及線上媒體投放廣告。本集團提供真實的產品資料，並特別注意全面列出成分。在廣告或標籤材料進入市場之前，都會經過嚴格的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已採納合規指引，向員工提供有關廣告及產品標籤的具體指導，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不良廣告（醫藥）條例（香港法例第231章）及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香港法例第593章）。

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不時收集、存儲及使用本集團的員工、供應商、終端顧客及其他個人的若干個人資料，例如(i)當客戶註冊成為會員時，本集團可能會收集彼等的詳細信息，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年齡、電話號碼及出生日期；(ii)當客戶透過Zinomall、HKTVmall及天貓國際(Tmall.hk)等網上平台進行網上訂購時，本集團可能會收集彼等的賬戶名稱、電話號碼、交易資料及其他資料；及(iii)在選擇供應商的過程中，本集團會收集供應商的公司資料等基本資料。

本集團在收集個人資料時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通過內部檢查、監督、審查等措施不斷完善個人資料保護方面的做法，以確保最大限度地保護個人資料。

為確保用戶隱私及數據安全得到妥善及充分的保障，本集團已實施內部數據安全及保護協議，當中訂明數據管理責任、數據保護及保密程序。根據不斷演變的監管規定及行業標準，本集團訂有更新有關數據保護的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本集團在網絡安全及個人數據保護方面實施了多項具體措施。例如，本集團會通知終端顧客其如何收集及使用彼等的個人數據，並且得到彼等同意。有關終端顧客透過第三方平台進行網上購物的數據，會根據該等第三方平台的數據管治政策進行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鏈管理

在選擇供應商的過程中，本集團會綜合考慮產品質量、質量控制管理和產品環境等因素。在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時，本集團會考慮供應商是否靠近本集團的工廠，並鼓勵供應商儘量減少物流過程中不必要的包裝材料，以減少上游物流過程中的碳足跡。

除了環保方面的考量，本集團不會在自家營運中進行動物測試，也不會有意採購經過動物測試的材料或產品，除非法律強制要求進行此類測試。作為本集團採購實踐的一部分，本集團將在甄選及評估潛在業務合作夥伴過程中考慮供應商是否進行動物測試。

為確保產品質量並評估供應商是否符合本集團的要求，本集團每年都會對供應商進行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質量控制，同時也審查供應商的道德實踐及其他相關政策。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明細如下：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二零二四年
東亞	24
歐洲	3
北美洲	2
南美洲	1
非洲	1
大洋洲	1

環境

本集團主動監控有關環境議題的法律變動及合規風險。本集團迅速根據法規及政策變動作出調整，確保其遵守環境議題。鑑於本集團業務對氣候及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採取適當措施，盡量減少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亦推廣環保意識及鼓勵環保措施，以提高資源效益。

資源利用

作為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供應商，本集團的主要資源消耗涉及本集團自營零售店舖和倉庫的用電以及產品的包裝材料。本集團計劃擴大銷售網絡，預計能源需求和包裝用量將會增加，這可能會導致營運成本上升，對環境造成更大的影響。為了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實施了各種環保措施，以減少能源消耗和包裝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採取了以下環保措施：

資源管理

- (i) 透過負責任地管理及利用能源資源而致力不斷改善本集團的資源管理，從而惠及業務及社會；及
- (ii) 實施有效措施以管理包裝材料的使用，包括停用保鮮膜並要求供應商減少使用包裝材料。

能源及用水效益及排放管理

- (i) 減少能源消耗，從而減低碳足跡；
- (ii) 鼓勵採用具能源效益的設備；
- (iii) 關閉不必要的電力設備及照明；
- (iv) 安裝節能LED照明系統；及
- (v) 安裝智能感應水龍頭或自動截流系統。

廢棄物管理

- (i) 根據適用法律法規處理廢棄物；
- (ii) 在適用情況下盡量減低各種類別廢棄物的產生；及
- (iii) 盡可能重用及回收。

本集團採取負責任的廢棄物管理措施以最大程度減少環境影響。由於本集團業務性質側重於貿易、分銷及辦公活動而非製造，故本集團並不產生有害廢棄物。相反，本集團的廢棄物主要來自無害辦公及包裝材料。

廢棄物	單位	二零二四年
無害廢棄物	噸	10.6
按單位售出產品計量的無害廢棄物密度	千克／單位售出產品	0.006

雖然本集團並無為減少無害廢棄物設定具體的量化目標，惟本集團致力於不斷檢討其廢棄物管理績效。倘業務模式發生變化並導致廢棄物產生量增加，本集團將制定減少目標。

水資源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少量用水，主要為洗手間用水。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供應中斷或與用水相關的問題。由於整體消耗量低，故本階段並無設定正式節水目標。然而，倘未來業務變化導致用水量大增，本集團將重新評估設定具體節水目標的必要性。

環境指標及目標

能源消耗包括自營零售店舖、品牌體驗中心及公司辦公室及倉庫的用電。本集團計及直接排放及能源間接排放。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大部份時間並無擁有或租用任何汽車或經營任何冷凍儲存系統或其他會直接排放溫室氣體的設備，直接排放（範圍1）為可忽略的。同時，能源間接排放（範圍2）來自採購的電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耗電量及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	二零二四年
耗電量	千瓦時	349,770
耗電密度	每平方呎千瓦時	7.7
範圍2間接排放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144
範圍2間接排放密度	每平方呎公斤二氧化碳當量	3.2

附註：

- (1) 參照聯交所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本集團的範圍2排放是根據香港公用事業供應商提供的排放係數計算得出。

本集團預計，隨著業務營運的擴大，零售店舖和員工數量也會增加，本集團認識到總體能耗可能會增加。為緩解這一問題，本集團對過去的用電量進行了審查，並將目標設定為以二零二三年為基準年，到二零三零年將範圍2排放密度降低5%。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指標，對照現有目標審查本集團的進展，並考慮隨著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的發展制定新的目標。雖然該等舉措可能會導致營運成本的潛在增加，例如購買更節能的設備，以及分配額外的資源和人力來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和目標，其對於加強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中的戰略重心及問責至關重要。

隨著業務擴展，本集團的包裝材料用量也隨之增加。為此，本集團改進了包裝方式，例如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減少產品浪費，更高效地管理包裝材料。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在越來越多的產品上逐步以圓形標籤貼紙取代收縮包裝，以減少塑膠廢棄物。為進一步減少包裝廢棄物，本集團還鼓勵客戶購買無外層包裝盒的產品，並避免使用膠袋。此外，採購部負責存貨管理，以避免過度採購及確保在材料到期前及時使用。為盡量減少產品浪費，本集團亦會將臨近到期日的產品納入促銷產品。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所用的包裝材料：

所用包裝材料類型 ⁽¹⁾	單位	二零二四年
紙板	千件	47
產品包裝盒	千件	1,274
產品標籤	千件	2,019
收縮包裝	千件	772
膠袋	千件	26
總包裝材料用量	千件	4,138
按單位售出產品劃分的包裝材料用量密度	件／單位售出產品	2.4

附註：

- (1) 該等數字僅包括用於包裝的材料，不包括直接用於產品的容器及標籤。所用包裝材料包括用於向通過本集團自家電商平台購買產品的客戶交付產品的紙箱，以及用於最終產品包裝的材料，包括用於包裝單個產品的產品包裝盒、標籤、收縮包裝以及在零售店舖使用的膠袋。總用量的計算方法是將售出的產品數量乘以每件產品所用的包裝材料數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氣候變化相關風險是產品因極端天氣事件而偶爾供應短缺。然而，由於本集團向多名供應商採購產品，單一供應商產品短缺對本集團影響不大，故有關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此外，極端天氣事件亦可能暫時中斷本集團營運，並對員工安全構成損害。為減輕風險，本集團已制訂並實施極端天氣下的應急工作安排，以保障員工安全。本集團亦意識到與環境法規相關的轉型風險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所概述香港邁向碳中和的趨勢。有關變化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供應鏈，並導致經營開支增加。為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將持續改善資源管理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亦將密切關注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風險及機遇。

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並將其融入其業務營運的所有主要方面。企業社會責任已融入本集團在保健業界的核心發展哲學，在向股東傳遞可持續價值觀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本集團透過健康知識講座、義工活動及捐贈基本保健用品等方式積極作出貢獻，足見其對所服務社區的投入。

僱傭及勞工標準

本集團認為，吸引、招聘及留住高素質員工是本集團業務的重要方面。為了營造積極的工作環境、確保合規及保持一支技能嫺熟的員工隊伍，本集團已採納政策並實施措施，處理有關薪酬及解僱、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培訓和發展以及其他福利和福祉等各方面的僱傭問題。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及福祉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本集團設有嚴格的招聘流程，包括全面背景調查以確保遵守所有法定標準。在不大可能的情況下，倘發現童工或強迫勞工，本公司將依照適用法律迅速解決問題。此外，本集團會定期檢討招聘流程以發現及糾正任何潛在漏洞，從而不斷改進措施，以防止有關事件於日後再次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懷員工

人力資源部門負責實施及監督員工關懷制度。本集團制定了員工手冊，概述人力資源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招聘、解僱、薪酬、福利及福祉、晉升、平等機會、多元化、行為準則以及員工申訴和投訴。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採用了以下政策及慣例：

招聘與解僱以及培訓與發展

本集團制定了招聘、處理解僱及辭退的程序及指引。為進一步支援本集團員工，本集團提供入職培訓和定期培訓課程，內容包括產品知識、溝通技巧、團建活動和在職培訓等。

薪酬、補償及福利

本集團根據工作職責、技能及市場工資率等因素確定員工薪酬。本集團建立了員工績效考核管理體系，對員工的工作表現進行評估。為吸引和留住人才，本集團為員工提供薪酬和福利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員工保險、特別花紅、員工折扣、生日禮物、節日聚會、休閒工作坊、生日假、婚假、產假和撫恤假等非貨幣性福利。

員工多樣性

本集團提倡工作場所的多樣性和包容性，以培養包容的文化。本集團為所有人提供平等的機會，不論其種族、國籍、宗教、身體狀況、殘疾、性別、懷孕、性取向、政治地位、年齡或適用法律法規禁止的任何其他歧視。本集團嚴禁在僱傭的各個方面進行歧視、騷擾和報復。此外，本集團還提供適當的渠道和回饋機制，供員工提出內部不滿或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僱員數目	
性別	
男性	31
女性	216
總計	247
僱傭類型	
全職	220
兼職	27
總計	247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19
30至50歲	148
50歲以上	80
總計	247
地區	
香港	247
總計	247

二零二四年 流失比率	
性別	
男性	29%
女性	54%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74%
30至50歲	52%
50歲以上	43%
地區	
香港	5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 年度受訓僱員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年度每名僱員 完成受訓 的平均時數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		
男性	45%	24.5
女性	57%	37.1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		
高級管理層	100%	7.3
中級管理層	52%	18.8
普通員工	55%	40.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本集團亦已實施職業健康與安全指引，並要求本集團員工嚴格遵守。本集團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列示如下：

- (i) 為全體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場所及工作系統；及
- (ii) 提供充足資源以推行健康及安全計劃、員工培訓及監督。

管理層負責監督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的實施。

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概無因工亡故的事故。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工傷事件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反貪污

本集團對貪污、賄賂、勒索及欺詐採取嚴格的零容忍態度，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包括《防止賄賂條例》），並將該等原則納入其管治框架。本集團的政策是禁止員工接受或向任何業務夥伴提供任何利益，如禮品、貸款、開支、報酬、職位、僱傭、合約、服務或特權。每名員工於加入本集團時須確認或申報任何潛在利益衝突。若以後出現衝突，員工必須立即向管理層披露。

為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本集團設立舉報機制，以保密方式舉報可疑不當行為，保障舉報人免遭報復。透過持續檢討及加強內部監控，本集團培育誠信文化，鞏固持份者的信任並支持可持續業務營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已審結的有關貪污的法律案件。此外，本集團與董事及員工積極分享來自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等監管機構的最新反貪污資料，確保所有員工充分了解及遵守道德標準及法定義務。

社區參與

本集團深明回饋社會及培養福祉及社會責任文化的重要性。為推廣健康意識及知識，本集團與醫療專業人士合作舉辦健康工作坊及健康講座。該等舉措側重於營養、預防保健及整體健康等主題。此外，本集團亦向社區捐贈保健品及必需品。通過該等措施，本集團旨在為健康知識奠定堅實的基礎，並鼓勵積極的健康實踐。

作為持續履行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委聘一家聲譽良好的非政府組織作為其服務提供商，以擴大服務範圍並有效支持弱勢社區。通過利用非政府組織的專業技能及社區網絡，本集團能夠擴大其服務範圍，並確保弱勢人群獲得資源並支持彼等的需求。

過去幾年，本集團屢獲殊榮，以表彰其對企業社會責任及社區參與的堅定承諾，反映其在促進社會積極變革方面的持續努力。以下載列本集團獲得的部份重要獎項及認可：

獎項／認可	頒發組織／機構
香港名牌	香港品牌發展局及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有心企業	香港青年協會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ESG約章」行動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ESG品牌企業大獎「鑽石獎」	香港品牌總商會
人才企業	僱員再培訓局
開心工作間	提升快樂指數基金
首席快樂官欣賞大獎	CHOA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環境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環境指標及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環境指標及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指標及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A. 環境		
層面 A2：資源利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利用
	附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指標及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水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指標及目標 能源及用水效益及排放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獲取適用水源上是否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環境指標及目標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
層面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僱傭及勞工標準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懷員工－員工多樣性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關懷員工－員工多樣性
層面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的：	健康與安全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B. 社會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關懷員工－招聘與解僱以及培訓與發展
	附註：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關懷員工－員工多樣性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關懷員工－員工多樣性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僱傭及勞工標準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及勞工標準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傭及勞工標準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B. 社會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原因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有關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質量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B. 社會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社區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及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參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向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參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報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業績／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1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一節。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7至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4頁「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

可分派儲備

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盈利，金額為133.2百萬港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派付股息，惟須符合其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的條文，且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須仍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133.2百萬港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惟緊隨建議分派任何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仍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項。

董事會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為董事會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提供指引，並致力實現股東利益與慎重資本管理之間的平衡。

未來股息的宣派及派付將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前景以及當前的經濟環境。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股息政策（倘適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作出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總額20,000,040港元。有關股息派付將待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如該建議末期股息之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該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或前後派發。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上市。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8至31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間，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違背適用法律及法規，而該等違反或違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可持續發展及承擔社會責任，並明白其有責任保護環境免受其業務活動影響。本集團盡力遵守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達致資源的有效使用、節約能源及節約用水。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的主要關係

僱員

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本集團旨在營造友好積極的環境，以提高僱員熱忱及對本集團的忠誠度。一般而言，本集團招聘具備適當技能及專業知識的僱員，以滿足本集團目前及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本集團向全體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專業技術知識，同時增強其有關產品質量標準及生產安全的專業知識。

客戶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客戶包括(i)大眾終端顧客，彼等會(a)直接經我們的零售業務購買產品，或(b)從我們透過寄售安排銷售產品的寄售商零售店鋪購買產品；及(ii)批發客戶（包括連鎖及非連鎖零售商），本集團向彼等批發產品，供彼等轉售予大眾終端顧客。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本集團最大客戶的總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37.8% 及 36.8%。

供應商

本集團聘請獨立第三方製造商以原廠設備製造商(OEM)方式生產自有品牌半製成品，並不時從品牌商或貿易公司採購第三方品牌產品。本集團亦採購部份主要原材料（例如混合粉末狀的蟲草菌絲體及靈芝孢子）、包裝材料，並聘請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粉劑混合、封裝、裝瓶、標籤、噴墨及物流等服務。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總採購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的 50.4% 及 20.2%。

除本公司基石投資者袁子豪先生擁有已發行股份總額約0.6%，並擔任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一的董事外，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5%的股份）於回顧年度內於本集團的五大分銷商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捐款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了確定有權參加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致因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日勝先生

楊婉壁女士

非執行董事

郭晉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輝教授，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林曉波先生

曾慶廉醫生

根據細則第108條，郭致因女士、李日勝先生及楊婉壁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各自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為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之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之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外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作出年度聲明，表示其已遵守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的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所規定的承諾，並已確認，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能確定者而言，概不存在違反任何該等承諾的情況。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本年報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24頁。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須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另有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另有披露者外，控股股東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屬重大性質及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均為有效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除另有披露者或董事服務合約外，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間，除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訂立或存續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或任何要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4至1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本集團的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47名僱員。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包括薪金、佣金、其他津貼及退休金成本，但不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76.0百萬港元。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及酌情花紅）根據個人表現授予僱員。為吸引及挽留有價值的僱員，本集團已發佈內部指引以評估僱員表現且定期向僱員提供培訓項目以改善及提升彼等的知識與技能。

董事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的設立旨在檢討本集團有關其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基準向董事會建議各董事的薪酬。本公司亦考慮各董事能力、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釐定其實際薪酬水平。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以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以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股份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郭致因（「郭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2）	90,000,000 (L) (附註1)	67.50%
	配偶權益（附註4）	10,000,000 (L) (附註1)	7.50%
李日勝（「李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3）	10,000,000 (L) (附註1)	7.50%
	配偶權益（附註4）	90,000,000 (L) (附註1)	67.50%

附註：

- 「L」指該人士於該等股份持有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Joy & Love Limited（「Joy & Love」）由郭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女士因而被視為於Joy & Love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Joy & Faith Limited（「Joy & Faith」）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因而被視為於Joy & Faith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郭女士及李先生為各自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女士因而被視為於李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李先生因而被視為於郭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郭女士	Joy & Love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L)	100.00%
李先生	Joy & Faith	實益擁有人	1 股股份 (L)	100.00%

附註：

- 「L」指該人士於相聯法團股份持有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中擁有10%或以上面值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Joy & Love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L)	67.50%
Joy & Faith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L)	7.50%

附註：

- 「L」指該人士於股份持有的好倉。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日期**」）生效。自生效日期起，並無授出股份獎勵，因此，並無就報告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獎勵而可予以發行之新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a)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人士（「**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惟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某一人士是否屬於該等類別。

(b)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獎勵**」），作為認可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日後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以及依據本集團之業績目標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之合資格參與者。股份獎勵計劃將鞏固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之間的眾多長期關係。

(c)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所有獎勵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為13,333,360股股份或董事會釐定的較少股份數目。此外，因歸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生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就此而言，不包括歸屬已授出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獎勵而可予發行的股份）。

於生效日期、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為13,333,36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

(d)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倘向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獲授的所有獎勵（不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的條款失效的任何獎勵）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有關授出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大會上另行取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則其聯繫人）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有關人士須放棄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e) 績效目標

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或董事會授權的人員有權不時制定及管理與獎勵授予及／或歸屬有關的績效目標(如有)，該等績效目標應包括(其中包括)財務目標及管理目標，其應根據以下各項釐定：(i)個人表現、(ii)本集團績效及／或(iii)獲授任何獎勵的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管理的業務組別、業務單位、業務線、職能部門、項目及／或地理區域的表現。為免生疑問，如果本公司向各名選定參與者發出的函件中沒有規定任何績效目標、標準或條件，則獎勵股份不設任何績效目標、標準或條件。

(f) 歸屬時間表

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或董事會授權的人員可在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間，不時根據所有適用法律確定獎勵歸屬的有關歸屬標準、條件或期限。任何獎勵的歸屬日期不得少於自授予日期起計12個月，但僱員參與者在以下情況下的歸屬日期可少於自授予日期起計12個月(包括於授予日期)：(a)向新加入者授予「補償性」獎勵，以取代彼等在離開前僱主時沒收的股份獎勵或購股權；(b)向因死亡或殘疾或發生任何超出控制範圍的事件而終止僱傭關係的僱員參與者授出；(c)在一年內出於行政及合規原因分批授予獎勵，其中包括本應提前授予但因行政或合規原因而必須等待下一批的獎勵。在此情況下，歸屬期可能更短，以反映本應授予獎勵的時間；(d)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時間表的授予，例如獎勵可以在十二(12)個月內平均歸屬的情況；(e)歸屬及持有期間總計超過十二(12)個月的授予；(f)以績效型歸屬條件代替時間型歸屬標準的授予；(g)薪酬委員會認為較短的歸屬期間屬適當，並符合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或(h)倘本公司之控制權因本公司合併而發生變化、本公司以計劃或要約方式私有化，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或董事會授權的人員可全權酌情決定將任何獎勵之歸屬日期提前至較早日期，據此，歸屬日期可能短於自授予日期(包括於授予日期)起計12個月。

接受獎勵及接受獎勵時應支付的金額

當選定參與者滿足董事會在授予獎勵時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時，選定參與者有權根據歸屬時間表領取獎勵。

申請或接受獎勵時無須支付任何金額。

釐定獎勵購買價的基礎

獎勵之購買價(如有)，應由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授權之人士，依據股份當時之收市價、獎勵目的及選定參與者之特點及概況等考量釐定。

董事會報告

(g) 獎勵的不可轉讓性

獎勵屬於獲授獎勵的合資格參與者個人所有。除非聯交所授出豁免或適用法律法規另行允許或要求，否則任何獎勵均不可轉讓或授予他人，且選定參與者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任何獎勵、就任何獎勵設立按揭、產權負擔或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創設任何利益或訂立任何協議以進行上述各項行為。

(h) 授予關連人士

向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任何獎勵，須遵守及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要求獲得批准。

(i) 獎勵失效

獎勵將於以下情況（以較早發生者為準）自動失效：(i) 除非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另行作出決定，否則於選定參與者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之日；(ii) 就本公司清盤頒令或就本公司自願清盤通過決議案；(iii) 選定參與者被發現為除外參與者，即有關人士所在地的法律法規不允許彼參與計劃，或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為遵守所在地的適用法律法規，將有關人士排除在外乃屬必要或適宜；或(iv) 選定參與者未能於規定限期內就有關獎勵股份妥為簽署並交回董事會及／或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而委任的受託人（「受託人」）（將為獨立第三方）所規定的轉讓文件。

(j) 退扣機制

倘選定參與者為一名僱員，且被本集團解僱，而解僱原因是其僱傭合約在毋須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的情況下被僱主終止，或選定參與者被宣判犯有涉及其品格或誠信之任何刑事犯罪，或選定參與者作出有損本集團聲譽或導致本集團蒙受損失的行為（其中包括導致本公司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報），除非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另行作出決定，否則任何已發行獎勵股份及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產生的所有現金收入將被立即沒收。

(k) 管理

董事會有權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包括有權解釋及詮釋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將與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約（如適用）授出獎勵之條款。董事會可授權董事委員會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其他人士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或其代表亦可在其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委任一名或多名獨立第三方訂約方協助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報告

(l) 向受託人發行股份及／或轉撥資金

本公司應(i)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股份，及／或(ii)向受託人轉撥所需資金並指示受託人按當時市價通過場內交易收購股份(受託人將於合理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如此行事以滿足獎勵)。獎勵股份將以信託形式為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各歸屬期結束。當選定參與者已符合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訂明之所有歸屬條件且有權享有獎勵股份時，受託人須向該名選定參與者轉讓相關獎勵股份。

(m) 終止

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發售或授出獎勵，但在其他情況下在股份獎勵計劃期間獲授但尚未歸屬或緊接終止股份獎勵計劃之前已歸屬但未獲行使的獎勵的計劃條款將仍具十足效力及約束。

(n) 更改

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更改「合資格參與者」的定義，其中包括具有重大性質或與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列事項有關的條文以對選定參與者或潛在選定參與者有利，惟前提是已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選定參與者及其聯繫人放棄投票)。除上述情況外，董事會或其代表可在未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情況下更改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倘股東根據本公司當時之憲章文件要求對股份所附權利作出修訂，有關更改不得對在有關更改之前授予或同意授予的任何獎勵股份的發行條款產生不利影響，除非獲得大多數選定參與者的書面同意或批准。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否則董事會更改股份獎勵計劃條款的權力的任何變更為無效。

如果獎勵股份的首次授予需要批准，授予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條款的任何變更都必須獲得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視情況而定)的批准。

董事會報告

(o) 調整

倘於緊隨生效日期開始後，本公司資本架構因透過削減、拆細或合併本公司股本或進行任何資本化發行或供股發行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而引起或可能引起董事會認為須作出必要調整之任何變動，則應對已授出並已發行之獎勵股份數目作出相應調整，以避免攤薄或擴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選定參與者計劃可得之利益或潛在利益，惟調整須以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公平合理之方式進行。本公司資本架構的上述變動所產生的有關選定參與者之獎勵股份的所有零碎股份（如有）被視為歸還股份，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期轉讓予相關選定參與者。受託人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之條文，持有尚未歸屬及／或失效或沒收的獎勵股份以應用於股份獎勵計劃。

任何調整須給予選定參與者與該人士之前有權獲得的股本比例相同的股本（約整至最接近的整數股）惟不得在股份發行價格低於其票面價值（如有）的情況下進行此類調整。發行證券作為交易代價不會被視為一種須作調整的情況。除進行資本化發行所作調整外，任何有關調整均須由獨立財務顧問或本公司核數師以書面形式向董事確認有關調整符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規定。

(p) 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將於生效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十年。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一方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訂立之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彼等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概無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確認，其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如適用）。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所得款項用途

於報告期間的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就其股份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退休計劃

本集團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於報告期間，並無已被沒收的供款（即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退休計劃，由僱主代僱員處理的供款）被動用以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彼將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願膺選續聘。一項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郭致因女士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71至123頁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詮釋性資料之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及開曼群島中任何與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該等要求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和就此形成意見時處理此事項，而不會就此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批發業務收益確認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會計政策附註2(q)(i)。

關鍵審核事項

批發業務產生的收益主要包括向分銷商銷售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

貴集團與分銷商訂立框架分銷協議，並根據各採購訂單的條款採購其產品。

產品運送至分銷商指定的地點後，產品的控制權即被視為已轉移至分銷商，並於此時確認收益。

由於管理層可能會操控確認收益的時間，以達到批發業務的特定目標或期望，因此我們認為確認批發業務所產生的收益為一項關鍵審核事宜。

在審核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評估批發業務的收益確認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

- 評估管理層有關批發業務項下收益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成效；
- 按樣本基準檢查與分銷商的協議，以了解銷售交易的條款，包括交付的條款、折讓安排及銷貨退回安排，從而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標準；
- 以抽樣基準檢查本財政年度內記錄的收益交易的貨物交付單據以及分銷協議(「**相關文件**」)中載列的銷售條款，以評估收益是否已根據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予以確認；
- 識別於財政年度末後從銷貨賬中所發出的重要貸記單及銷貨退回，並檢查相關支持文件，從而評估相關收益是否已根據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入賬；
- 以抽樣基準檢查交貨單，以評估於財政年結日前後記錄的收益交易是否已按分銷協議所載銷售條款於適當的財政期間確認；及
- 檢查財務年度內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銷售分錄，並將該等分錄的細節與相關支持文件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以外的資料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考慮其他資料。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獲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出具非標準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檢討就集團審計而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李令德。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245,490	251,224
銷售成本		(63,434)	(65,780)
毛利		182,056	185,444
其他收入	5	1,793	5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5,651)	(106,59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9,202)	(31,116)
上市開支		(19,183)	—
經營溢利		19,813	48,252
融資成本	6(a)	(1,136)	(970)
除稅前溢利	6	18,677	47,282
所得稅	7(a)	(5,712)	(7,78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965	39,502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2.82 港仙	39.50 港仙

第76至123頁所載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有關歸屬於本年溢利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0(b)。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9,450	28,239
遞延稅項資產	19(b)	1,879	765
預付款項	13	3,200	—
		44,529	29,004
流動資產			
存貨	12	26,543	38,0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1,712	46,371
應收一名控股股東款項	22(c)	—	5,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a)	119,215	22,482
		197,470	112,04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7,255	12,741
合約負債	16	2,767	2,258
銀行貸款及透支	17	—	6,473
租賃負債	18	16,820	12,566
即期應付稅項	19(a)	699	4,62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2(c)	—	720
		37,541	39,387
流動資產淨值		159,929	72,6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4,458	101,6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15,398	9,9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1,877	1,081
遞延稅項負債	19(b)	—	7
		17,275	11,032
資產淨值		187,183	90,634
資本及儲備	20		
股本		1,333	1,510
儲備		185,850	89,124
權益總額		187,183	90,634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郭致因
董事

李日勝
董事

第76至123頁所載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港元列示)

	股本 (附註 20(c))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 20(d))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 20(e))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10	–	–	68,577	70,08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9,502	39,502
就本年度宣派的股息(附註 20(b))	–	–	–	(18,955)	(18,9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10	–	–	89,124	90,63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2,965	12,965
就本期間宣派的股息(附註 20(b))	–	–	–	(30,000)	(30,000)
發行新股份(附註 20(c)(ii))	–*	–	–	–	–*
因重組而產生(附註 20(e))	(1,510)	–	1,510	–	–
資本化發行(附註 20(c)(iv))	1,000	(1,000)	–	–	–
根據初始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附註 20(c)(v))	333	113,251	–	–	113,5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3	112,251	1,510	72,089	187,183

* 該結餘金額少於 500 港元。

第 76 至 123 頁所載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4(b)	48,191	47,686
已付稅項		(10,763)	(10,31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7,428	37,375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341	78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466)	(4,702)
關聯公司還款		—	11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25)	(4,508)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14(c)	(6,473)	(3,994)
已付利息	14(c)	(205)	(293)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4(c)	(16,693)	(11,673)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4(c)	(959)	(677)
已付股息		(24,824)	(6,484)
根據初始公開發售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25,001	—
上市開支付款		(11,417)	—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14(c)	—	(19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4,430	(23,3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6,733	9,54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a)	22,482	12,93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a)	119,215	22,48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一名控股股東的股息約12,471,000港元已用於抵銷與該控股股東的往來賬。
- (i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一名控股股東的股息約5,176,000港元已用於抵銷與該控股股東的往來賬。

第76至123頁所載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草姬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及美容與護膚品(「上市業務」)。本集團由郭致因女士(「郭女士」)及李日勝先生(「李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上市業務主要由草姬國際有限公司(「草姬國際」)從事，並由廣域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廣域人力資源」)提供協助。管理層判斷，廣域人力資源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草姬國際控制，廣域人力資源的股權於重組(「重組」)前由李先生以草姬國際實質代理人的身份持有。

為理順企業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其後本公司已成為上市業務的控股公司。重組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完成。

由於重組實質上涉及加入並無實質業務的新成立實體作為草姬國際及廣域人力資源的新控股公司，故本集團擁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動，因此，重組已採用與反向收購類似的原則入賬，而綜合財務報表已作為草姬國際(已將廣域人力資源整合在內)的綜合財務資料的延續進行編製及呈列，而草姬國際及廣域人力資源的資產及負債乃按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本報告的本集團(或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後註冊成立／成立)的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經營業績，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存在並維持不變。本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於該等日期的事務狀況而編製，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各相關日期已經存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2(b)載列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前提為其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的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相關。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計量基準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b)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已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應用於該等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變動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c)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有關結果構成判斷無法從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如對當期及其後期間均有影響，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內討論。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考慮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日期起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對銷，惟僅以並無減值證據為限。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列作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之日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且有關金額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的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資企業的投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g)(iii))。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內確認。

折舊按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的成本，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自用租賃物業	按未屆滿的租賃期
— 租賃物業裝修	按未屆滿的租賃期
— 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 電腦設備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將合理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個別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將每年進行檢討。

(f) 租賃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屬此情況。當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及通過該次使用而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合約給予了控制權。

作為承租人

在合約包含租賃成分及非租賃成分的情況下，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而此適用於所有租賃。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項目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項目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逐項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倘未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f)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續)

倘租賃已撥充資本，則租賃負債初步於租賃期內按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並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加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的估計成本，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e)及2(g)(iii))。

倘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估計有變，或倘本集團改變其對是否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將會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相應調整會於損益入賬。

租賃負債亦於發生租賃修改時重新計量，租賃修改指租賃範圍或租賃代價的變動，而該等變動並非於租賃合約中原先規定，且該等修改並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賃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按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釐定。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一般而言，信貸虧損按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現金差額乃使用于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或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使用與實際利率相若的方法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續)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即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或倘工具的預期使用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更短的期限)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適用項目的預期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始終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當釐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以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且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相關資料。其包括基於本集團過往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含前瞻性資料)之定量及定性資料以及分析。

當債務人不可能在本集團對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為無追索權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則本集團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呈報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當中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在各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產生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超過90天；
- 本集團根據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倘日後收回不可實現時，本集團則會撤銷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充足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時，通常會出現該情況。

其後收回先前撤銷的資產於收回期間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來自己發出財務擔保的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指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於特定債務人未能依照債務工具條款按期付款時，作出特定付款以賠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損失的合約。

已發出財務擔保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乃參考相若服務在公平交易中收取的費用(如可知)釐定，或參考在有擔保情況下貸方收取的實際利率與在無擔保情況下貸方估計會收取的利率(如有關資料能可靠估計)差額估計。作出擔保時收取或應收的代價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確認。倘並無已收或應收代價，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來自已發出財務擔保的信貸虧損(續)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並於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為高於擔保的賬面值時，按較高金額重新計量上述負債。

除非自發出擔保以來，指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則會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否則會按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計量。附註1(g)(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相同評估適用。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其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集合為資產的最小組別，由持續使用中產生現金流量，當中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其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使用價值基於估計未來現金流，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首先減去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減去該現金產生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只有在所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在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扣除折舊或攤銷後的賬面值時才會被撥回。

(h)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址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到期支付前只須時間流逝，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如收入在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經已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2(g)(i))。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購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通性並且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g)(i)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k)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l)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時確認(見附註2(q))。倘本集團於確認相關收益前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不可退還代價，則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2(i))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附註2(s)確認。

(n)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內計提。倘延遲付款或結算而造成重大影響，則此等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o)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其於損益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有關或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除外。

即期稅項包括就年度應課稅收入或虧損而估計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金額為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的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該金額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其按於報告日期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遞延稅項乃以財務報告所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稅項所用金額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不會就以下各項予以確認：

- 在非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該交易既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納稅損益，且不會產生同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及
- 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額，惟以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該等暫時性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為限。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以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為限。未來應課稅溢利乃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撥回而釐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額金額不足以全數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會根據本集團個別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就撥回現有暫時性差額作出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於有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實現時予以扣減；當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提高時，扣減額會被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一般而言，撥備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比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釐定。

保修撥備於相關產品或服務售出時根據過往保修數據及可能結果與其相關概率的加權值確認。

虧損性合約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及續約的預期成本淨額兩者中較低者的現值計量，該現值乃根據履行該合約項下責任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釐定。於計提撥備前，本集團確認與該合約相關的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2(g)(iii)）。

倘不一定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金額，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可能出現的責任（僅由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而確定其存在）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開支預期將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實際確定可收取的任何預期償還金額單獨確認一項資產。所確認的償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q)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貨品而產生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為其收益交易的主事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於釐定本集團是否作為主事人或代理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是否於產品轉讓予客戶前取得產品控制權。控制權是指本集團能夠直接使用產品並從產品中獲得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能力。

收益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計算。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並無就重大融資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因為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q)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 客戶合約收益(續)

零售業務及批發業務收益於本集團產品(i)直接售予終端顧客或(ii)售予批發客戶時確認，而寄售安排收益於本集團的產品由寄售商銷售予終端顧客時確認，因為其時本集團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利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賬面總值(倘資產並無信貸減值)。然而，就於初步確認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倘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將恢復至總額基準。

(iii)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隨附條件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同期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從資產賬面值中扣除，並因此通過減少折舊費用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實際於損益中確認。

(r)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平值計量日的匯率換算。

(s)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t) 關聯方

(1)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者；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者；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2) 倘某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1)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1)(i)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的家庭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予以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及估計：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參考存貨賬齡分析、預期未來貨品銷售額預測及管理層的經驗及判斷，定期檢討存貨賬面值。根據此檢討，當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下降至低於其賬面值時，將撇減存貨。由於客戶偏好的改變，貨品的實際銷售額可能與估計不同，而未來會計期間的損益表可能受此估計差額影響。

(ii) 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流動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非流動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所得資料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

收益分類

按主要銷售渠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銷售渠道分類		
—零售業務	145,641	125,282
—批發業務	94,157	117,961
—寄售安排	5,692	7,981
	245,490	251,224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於客戶擁有及接受產品時確認。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具備原有預期持續時長為一年或更少的合約，或乃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B16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以本集團有權開出發票的金額確認。因此，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未披露分配予該等合約中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其中一名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詳情呈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90,431	110,651

客戶的信貸風險集中詳情載於附註21(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開發及銷售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董事會)審閱本集團的綜合業績，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概無呈列其他可呈報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及資產主要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分析。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31	78
政府補助	1,106	291
其他	256	153
	1,793	522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附註14(c))	205	293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c))	931	677
	1,136	970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3,116	69,28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17	2,542
	76,033	71,8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除稅前溢利(續)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僱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支出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4,209	2,900
—使用權資產	16,789	12,194
	20,998	15,09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8)	141
存貨成本(附註12)	63,434	65,780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74	—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1,030	60
—其他服務(附註)	4,770	—
	5,800	60

附註：其他服務亦包括在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單獨披露的上市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6,681	8,12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2	–
	6,833	8,120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19(b))	(1,121)	(340)
	5,712	7,780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法團。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二零二三年按相同基準計算。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及會計溢利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8,677	47,282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2,917	7,63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714	160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1)	(13)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2
往年撥備不足	152	–
法定稅收減免	–	(6)
所得稅開支	5,712	7,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分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郭女士(附註(i))	—	960	—	18	978
李先生(附註(ii))	—	720	—	18	738
楊婉壁女士(「楊女士」) (附註(i))	—	934	38	18	990
郭晉安先生(「郭先生」) (附註(ii))	—	640	—	—	640
	—	3,254	38	54	3,3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志輝教授	4	—	—	—	4
林曉波先生	4	—	—	—	4
曾慶廉醫生	4	—	—	—	4
	12	—	—	—	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福利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 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郭女士 (附註(i))	–	1,170	98	18	1,286
李先生 (附註(i))	–	804	67	18	889
楊女士 (附註(i))	–	875	75	18	968
郭先生 (附註(ii))	–	640	–	–	640
	–	3,489	240	54	3,783

附註：

- (i) 郭女士、李先生及楊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而上文所示酬金指彼等以本集團僱員身份收取的酬金。
- (ii) 郭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上述酬金指彼以本集團品牌大使身份收取的酬金。
- (iii) 陳志輝教授、林曉波先生及曾慶廉醫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任命於上市後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職位的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兩名為董事，彼等的酬金披露於附註8。

餘下三名人士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353	3,370
酌情花紅	28	40
退休計劃供款	54	54
	3,435	3,464

餘下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四年 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人數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	1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上述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職位的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12,96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50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或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095,899股(二零二三年：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的資本化發行作出調整後的100,000,000股普通股)。

誠如附註1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進行並完成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上市業務主要由草姬國際有限公司(「草姬國際」)從事，並由廣域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廣域人力資源」)提供協助。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假設重組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發生，確定重組前被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此外，誠如附註20(c)(iv)所述，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日期以資本化方式發行99,999,990股普通股。因此，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亦從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就該資本化發行進行了追溯調整。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一月一日視為已發行的普通股	10	1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99,999,990	99,999,99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1,095,89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1,095,899	100,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自用租賃 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2,908	10,549	3,445	4,125	71,027
添置	13,839	4,778	126	562	19,305
租賃修訂調整	12,904	–	–	–	12,9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651	15,327	3,571	4,687	103,23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1,155	6,616	2,708	2,309	42,788
年內支出	16,789	3,246	276	687	20,99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44	9,862	2,984	2,996	63,78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07	5,465	587	1,691	39,4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自用租賃 物業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俱、 固定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8,235	7,025	3,061	3,331	51,652
添置	14,788	3,524	384	794	19,490
出售	(2,002)	-	-	-	(2,002)
租賃修訂調整	1,887	-	-	-	1,88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908	10,549	3,445	4,125	71,02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963	4,669	2,397	1,667	29,696
年內支出	12,194	1,947	311	642	15,094
出售時撥回	(2,002)	-	-	-	(2,00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55	6,616	2,708	2,309	42,78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53	3,933	737	1,816	28,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31,707	21,753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自用租賃物業	16,789	12,19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a))	931	67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6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約為13,8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788,000港元)，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4(d)及18。

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取得物業使用權作為其辦公室物業、倉庫及零售店舖。租賃一般初步為期兩至三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保健品和美容與護膚品	22,992	32,214
包裝材料及耗材	3,677	5,806
	26,669	38,020
陳舊存貨撥備	(126)	—
	26,543	38,020

陳舊存貨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存貨撇減撥備	180	37
撇銷	(54)	(37)
	12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	—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63,254	65,743
存貨撇減	180	37
	63,434	65,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a)	26,367	32,473
虧損撥備	13(a)	(74)	–
		26,293	32,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21,255	8,055
按金		7,269	5,837
其他應收款項		95	6
		28,619	13,898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款項」的金額		(3,200)	–
		25,419	13,898
		51,712	46,371

除計入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款項」的金額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外，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本報告日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10,910,000港元因相關合約條款變動而確認為開支或退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9,577	21,106
31至60日	8,154	11,294
61至90日	8,562	53
90日以上	74	20
	26,367	32,473

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減值虧損(附註6)	7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4	—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60至9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1(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215	22,482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8,677	47,282
就以下各項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431)	(78)
折舊	6(c)	20,998	15,094
融資成本	6(a)	1,136	97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11,477	(6,3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451)	(6,97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996	(1,592)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減少		(720)	(6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減少		—	(635)
合約負債增加		509	614
經營所得現金		48,191	47,6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 17)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 18)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473	22,510	28,98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銀行貸款	(6,473)	—	(6,473)
已付利息	(205)	—	(205)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16,693)	(16,693)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959)	(95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678)	(17,652)	(24,330)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使租賃負債增加	—	13,525	13,525
租賃修訂	—	12,904	12,904
利息開支(附註 6(a))	205	931	1,136
其他變動總額	205	27,360	27,5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218	32,2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對賬(續)

	銀行貸款 千港元 (附註17)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18)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467	98	17,776	28,44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銀行貸款	(3,994)	—	—	(3,994)
已付利息	(293)	—	—	(293)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11,673)	(11,673)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677)	(677)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減少	—	(198)	—	(19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287)	(198)	(12,350)	(16,835)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使租賃 負債增加	—	—	14,520	14,520
租賃修訂	—	—	1,887	1,887
利息開支(附註6(a))	293	—	677	970
其他變動總額	293	—	17,084	17,37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6,473	—	22,510	28,9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66	—
融資現金流量內	17,652	12,350
	17,718	12,350

該等款項與租賃租金付款有關。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a)	3,782	1,7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僱員福利		2,929	4,509
應付廣告及推廣開支		1,118	4,003
其他應付款項		11,303	3,607
		15,350	12,119
減：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額		(1,877)	(1,081)
		13,473	11,038
		17,255	12,741

除計入非流動負債項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額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結算或確認為收入外，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內	2,395	1,076
31至90日	1,305	343
91至180日	2	152
180日以上	80	132
	3,782	1,703

16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轉移履約責任予客戶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從客戶收取代價。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期如下：

客戶會員計劃

本集團設有客戶會員計劃，客戶於購買超過若干金額時可累積獎勵積分，並可於日後購買時享有折扣。獎勵積分的合約負債於銷售時確認。收益於獎勵積分兌換或到期時確認。

合約負債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258	1,644
年內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258)	(1,644)
年內向客戶授出獎勵積分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767	2,258
於年末	2,767	2,258

所有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銀行貸款及透支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即期部分	—	969
附帶須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分	—	5,504
	—	6,473

儘管融資所載的指定還款時間表允許貸款於一年以上期間內償還，但授予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均包括一項賦予銀行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償還銀行貸款的條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流動負債。所有銀行貸款及透支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貸款及透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	6,47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授有抵押銀行融資27,000,000港元，且本集團已動用約6,47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股東就約6,473,000港元的銀行貸款提供個人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銀行貸款均已償還及個人擔保均已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租賃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租賃負債的償還期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6,820	12,566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685	7,150
兩年後但五年內	3,713	2,794
	15,398	9,944
	32,218	22,510

19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6,681	8,120
已付暫繳利得稅	(6,134)	(3,491)
	547	4,629
與過往期間有關的利得稅撥備結餘	152	—
	699	4,6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物業、 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使用權 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18)	2,850	(2,933)	(117)	(418)
(計入)/扣除自損益	(271)	740	(781)	(28)	(34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9)	3,590	(3,714)	(145)	(758)
(計入)/扣除自損益	(544)	1,574	(1,604)	(547)	(1,121)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3)</u>	<u>5,164</u>	<u>(5,318)</u>	<u>(692)</u>	<u>(1,879)</u>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879)	(76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7
	<u>(1,879)</u>	<u>(758)</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於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中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0,920	20,920
發行新股份(附註20(c)(ii))	—*	—	—	—*
資本化發行(附註20(c)(iv))	1,000	(1,000)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附註20(c)(v))	333	113,251	—	113,5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3	112,251	20,920	134,504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b) 股息

(i) 歸屬於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二零二三年：零)	20,000	—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應付本公司附屬公司當時股東的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草姬國際有限公司(本集團現時旗下的公司)分別向其當時股東宣派現金股息合共30,000,000港元及18,95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ii))	39,000,000	39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ii))	1,961,000,000	19,6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ii))	10	—*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附註(iv))	99,999,990	1,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的股份(附註(v))	33,333,600	3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333,600	1,333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附註：

- (i) 誠如附註1所披露，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為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狀況而予以編製。就本報告而言，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集團附屬公司於各日期存在的股本總額。根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完成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 (ii)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後，已配發及發行10股普通股。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法定股本增至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iv)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公開發售日期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1,000,000港元資本化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99,999,99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 (v) 於完成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1港元發行33,333,600股新普通股，現金代價為每股3.75港元，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25,001,000港元。各自的股本金額約為333,336港元，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後因發行而產生的股份溢價約為113,251,000港元。已付及應付的股份發行費用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及其他相關費用，為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增加成本。該等為數11,417,000港元的費用被視為因發行而產生的股份溢價的減少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所收取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股份溢價賬受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可由本公司於向權益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時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文(如有)予以應用。

除非本公司於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之日期後將可支付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否則不得以股份溢價賬向權益股東支付任何分派或股息。

(e)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集團就重組收購草姬國際有限公司、廣域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及Z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支付的總代價與該三間附屬公司於重組完成後的股本之間的差額。

(f)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生效日期」)生效。自生效日期起，並無授出股份獎勵，因此，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獎勵而可予以發行之新股份。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其可透過將產品價格定於與風險水平相稱的價格及按合理成本獲取融資，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求在較高借款水平所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金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受外在的資本規定所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所面臨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已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要求信貸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到期時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計 60 至 90 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對位於香港的個別客戶承擔重大風險時產生。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 89% 及 87% 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而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 90% 及 87% 分別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該金額使用撥備矩陣或參考可得市場資料根據違約概率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記錄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不同，故虧損撥備乃根據本集團按類似模式（即按客戶類型）分組的不同客戶基礎的逾期狀況計算。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用於計量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根據自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目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得出的撥備矩陣，於報告期末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74,000 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過去十二個月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已承諾資金額度，以配合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列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其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於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

由於董事預期銀行不會行使要求還款的權利，故受按要求償還條款規限的銀行貸款預期將根據特定還款條款償還。因此，就該等銀行貸款而言，下表按特定還款條款列示現金流出，並另行列示倘貸款人行使其要求即時還款的無條件權利對現金流出時間的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後但 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但 五年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061	–	–	17,061	17,061
租賃負債	17,783	12,053	3,768	33,604	32,218
	<u>34,844</u>	<u>12,053</u>	<u>3,768</u>	<u>50,665</u>	<u>49,27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賬面值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後但 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後但 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12,304	–	–	–	12,304	12,304
應付一間關聯						
公司款項	720	–	–	–	720	720
銀行貸款	1,188	1,188	3,231	1,719	7,326	6,473
租賃負債	13,141	7,384	2,827	–	23,352	22,510
	27,353	8,572	6,058	1,719	43,702	42,007
基於貸款人要求 還款的權利對 計息借款當前 現金流量作出 調整	5,504	(1,188)	(3,231)	(1,719)	(634)	
	32,857	7,384	2,827	–	43,0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放的借款分別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控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借款利率概況：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千港元
固定利率借款：				
租賃負債	4.1	32,218	4.1	22,510
浮動利率借款：				
銀行貸款及透支	不適用	—	3.5–5.2	6,473
		32,218		28,983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導致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分別減少／增加約54,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對本集團利息開支的按年影響，當中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各報告期末發生，並已應用於使本集團於該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工具。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值計量的固定利率工具，故該分析並無計及固定利率工具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利息風險，亦無浮動利率借款。

(d)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

以下人士及公司為本集團於年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重大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郭女士	本集團董事兼控股股東
郭先生	本集團董事
楊女士	本集團董事
波米藝術創作有限公司	郭女士控制的公司
New ImMAX Co Limited	郭女士控制的公司

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所有主要管理人員均為本集團董事，而彼等的酬金於附註8披露。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支付予一名董事的代言費 － 郭先生	640	640
向一名董事銷售貨品 － 楊女士	53	—
向一名控股股東銷售貨品 － 郭女士	1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c) 關聯方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控股股東款項(附註(i))		
— 郭女士	—	5,176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附註(ii))		
— New ImMAX Co Limited	—	720

附註：

- (i) 應收一名控股股東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收回。
- (ii)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可按要求償還。

(d) 向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於年內，本集團就關聯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一間關聯公司提供的擔保		
— 波米藝術創作有限公司	—	20,5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向銀行提供的擔保而授予關聯公司的銀行融資已動用20,48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擔保均已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以下列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詳情。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份 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恩健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 群島」）	1股	100%	—	投資控股
草姬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股	—	100%	開發及銷售保健品 和美容與護膚品
廣域人力資源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	—	100%	提供營銷服務
Z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500,000股	—	100%	非活躍

(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預付予附屬公司的款項，其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23(a)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b)	61,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04
		140,25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748
		5,748
流動資產淨值		134,504
資產淨值		134,5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a)	1,333
儲備		133,171
權益總額		134,504

* 該結餘金額少於500港元。

25 直接及最終控股人士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Joy & Love Limited 及 Joy & Faith Limited，而本集團的最終控股人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包括郭女士及李先生）。該等人士概無提供可資公用的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該等準則及詮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變化包括以下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之 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變化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將產生的影響。迄今為止，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計會改變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外，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188,638	208,028	251,224	245,490
毛利	135,802	149,586	185,444	182,056
除稅前溢利	27,519	32,786	47,282	18,677
所得稅	(4,338)	(4,814)	(7,780)	(5,71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3,181	27,972	39,502	12,965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2,526	22,388	29,004	44,529
流動資產	91,545	101,719	112,049	197,470
流動負債	52,201	44,824	39,387	37,541
非流動負債	10,255	9,196	11,032	17,275
資產淨值	51,615	70,087	90,634	187,1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51,615	70,087	90,634	187,183